

# T/CCIASC

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团体标准

T/CCIASC XXXX—XXXX

## 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能力评定规范

Network And Data Security Competition Service Capability Assessment Standards

（征求意见稿）

2025年12月8日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 发布

## 目 次

前 言 .....	II
引 言 .....	I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能力评定要求 .....	2
4.1 经营状况 .....	2
4.1.1 一级 .....	2
4.1.2 二级 .....	2
4.2 赛事平台 .....	2
4.2.1 一级 .....	2
4.2.2 二级 .....	3
4.3 赛事场地 .....	3
4.3.1 一级 .....	3
4.3.2 二级 .....	3
4.4 人员要求 .....	3
4.4.1 一级 .....	3
4.4.2 二级 .....	4
4.5 方案执行 .....	4
4.5.1 一级 .....	4
4.5.2 二级 .....	4
5 评定方法 .....	5
5.1 评定程序 .....	5
5.2 初步评定 .....	7
5.3 专家评定 .....	7
5.4 评定等级 .....	7
5.5 评定结果 .....	7
5.6 年检 .....	7
参 考 文 献 .....	8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软件评测中心（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湖北省数字证书认证管理中心有限公司、江苏君立华域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赛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崔喻、宫文涛、房沛荣、秦晓磊、王子卓、孟繁峻、杨军、温暖、周莹、周映、王晨旭、潘金昌、金建军、齐晓静、唐海均、刘定恒。

## 引 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指导，规范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是促进产业发展的重要一环。当前，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提供商在开展赛事平台建设、赛事服务管理等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业务，但业务能力参差不齐，制约了市场的健康发展和优质服务的有效落地。本标准旨在构建统一规范的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能力的评定体系，明确有效的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能力评定规范及配套评定方法。

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一级能力对应基础服务能力，对服务提供商的经营稳定性、赛事实践经验、关键资源配备及合规性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适用于具备扎实运营基础和初步赛事组织能力的服务提供商；二级能力在一级基础上实现显著跃升，在赛事服务规模、软硬件投入、人员结构、赛题专业性、应急响应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全面评估服务提供商具备成熟的赛事全流程管理能力、强大的技术保障实力和应对复杂场景的综合服务能力。

# 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能力评定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能力评定的等级划分及其对应的经营状况、赛事平台、赛事场地、人员要求和方案执行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在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网络和数据安全专业委员会注册的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企业事业单位的能力评定。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5069 信息安全技术 术语  
GB/T 4147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数据处理安全要求  
JGJ/T 67-2019 办公建筑设计标准  
JGJ 31-2003 体育建筑设计规范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GB/T 25069、GB/T 41479 中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为了便于使用，以下重复列出了 GB/T 25069、GB/T 41479 中的某些术语和定义。

### 3.1

#### 个人信息 personal information

以电子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的能够单独或者与其他信息结合来识别特定自然人身份或者反映其活动情况的各种信息。

注：个人信息包括姓名、出生日期、公民身份号码、个人生物特征信息、住址、联系方式、通信记录和内容、账号密码、财产信息、征信信息、行踪轨迹、住宿信息、健康生理信息、交易信息等。

注：个人信息控制者通过个人信息或其他加工处理后形成的信息，例如，用户画像特征标签，能够单独或者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特定自然人身份或者反映特定自然人活动情况的，也属于个人信息。

### 3.2

#### 风险管理 risk management

指导和控制组织相关风险的协调活动。

### 3.3

#### 网络安全 network security

对网络环境下存储、传输和处理的信息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的保持。

## 3.4

**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 network and data security competitions**

指专门针对网络和数据安全领域举办的竞赛活动，旨在提升参与者的网络和数据安全技能、选拔优秀人才、促进网络和数据安全技术的发展与普及。该类赛事通常由政府机构、行业协会、科研机构和企业等组织举办，内容涵盖网络安全、数据保护、数据治理等多个方面。

## 3.5

**数据安全 data security**

通过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数据处于有效保护和合法利用的状态，以及具备保障持续安全状态的能力。

## 3.6

**赛事服务能力 event service capability**

指服务提供商在赛事资源配备、组织管理、实施运营与维护保障等方面的综合实力。

## 4 能力评定要求

## 4.1 经营状况

## 4.1.1 一级

- a)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成立，由中国公民、法人投资或者国家投资的企事业单位；
- b) 近3年年均营业收入不少于3000万元，产权关系明晰，独立经营核算，无违法记录；
- c) 近1年净利润与净资产收益均为正，且近1年收入增长率或净利润增长率为正；
- d) 具备2年以上的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从业经验；
- e) 至少主办、承办或协办3项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相关项目或任务并最终通过验收，近1年没有出现过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严重事故（如赛题错误、替赛、集体作弊、网络中断或系统崩溃超过10分钟等）；
- f) 具备固定办公地点，且满足JGJ/T 67-2019相关要求。

## 4.1.2 二级

- a)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成立，由中国公民、法人投资或者国家投资的企事业单位；
- b) 近3年年均营业收入不少于8000万元，产权关系明晰，独立经营核算，无违法记录；
- c) 近3年净利润与净资产收益均为正，且近3年收入增长率或净利润增长率为正；
- d) 具备5年以上的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从业经验；
- e) 至少主办、承办或协办10项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相关项目或任务并最终通过验收，近3年没有出现过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严重事故（如赛题错误、替赛、集体作弊、网络中断或系统崩溃超过10分钟等）；
- f) 具备固定办公地点，且满足JGJ/T 67-2019相关要求。

## 4.2 赛事平台

## 4.2.1 一级

- a) 具备赛事平台维护所需要的软件设备，至少包括赛事管理平台、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编程开发环境、安全软件、通信软件、监控工具、数据备份工具等，其中自有软件设备曾承接不少于1场200人及以上或省部级及以上的比赛，并保持稳定运行；

- b) 具备赛事平台维护所需要的硬件设备，至少包括服务器与存储设备、网络设备、终端设备、安全设备、显示设备等，其中自有硬件设备总值不少于100万元。

#### 4.2.2 二级

- a) 具备赛事平台维护所需要的软件设备，至少包括赛事管理平台、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编程开发环境、安全软件、通信软件、监控工具、数据备份工具等，其中自有软件设备曾承接不少于4场500人及以上或省部级以上的比赛，其中500人以上的比赛不少于2场，1000人以上的比赛不少于1场；
- b) 具备赛事平台维护所需要的硬件设备，至少包括服务器与存储设备、网络设备、终端设备、安全设备、显示设备等，其中自有硬件设备总值不少于400万元。

### 4.3 赛事场地

#### 4.3.1 一级

- a) 线下比赛现场设置大屏幕显示区、竞赛区、裁判区、运维区、监控中心、休息区等关键功能区域，并实现有效区分；
- b) 线下比赛现场具备安全消防设施，且满足JGJ 31-2003的具体要求；
- c) 自有或长期合作比赛场地面积不少于1000平方米。

#### 4.3.2 二级

- a) 线下比赛现场设置大屏幕显示区、竞赛区、裁判区、运维区、监控中心、休息区等关键功能区域，并实现有效区分；
- b) 线下比赛现场具备安全消防设施，且满足JGJ 31-2003的具体要求；
- c) 自有或长期合作比赛场地面积不少于2000平方米。

### 4.4 人员要求

#### 4.4.1 一级

- a) 主要管理人员具有5年以上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领域工作经验，并具备高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 b) 配备赛事方案策划人员不少于1名、赛题出题人员不少于1名、赛事平台运维人员不少于1名、网络运维人员不少于1名、赛事平台开发人员不少于3名、赛事裁判不少于2人，赛事专职人员不少于5人；
- c) 赛事方案策划人员策划不少于3场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赛事规划和流程安排清晰合理，内容涵盖竞赛目标、参赛对象、比赛时间、赛制赛程等，且赛制设计具有创新性并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 d) 赛事出题人员具有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网络和数据安全专业委员会认可的初级及以上难度网络和数据安全赛题出题能力，或曾在省部级及以上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中获得金、银、铜奖；
- e) 赛事平台运维人员参与过不少于3场200人以上的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且比赛过程中所负责赛事平台未出现超过10分钟的故障；
- f) 网络运维人员参与过不少于3场200人以上的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且比赛过程中所负责赛事网络未出现超过10分钟的故障；

- g) 赛事裁判具备丰富的网络安全实践经验和技術背景，从业年限不低于3年，能够准确评判选手表现，且未出现过被成功投诉等情况；
- h) 定期对人员进行培训，具有培训记录；
- i) 定期对人员进行考核，具有考核记录。

#### 4.4.2 二级

- a) 主要管理人员具有10年以上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领域工作经验，并具备高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 b) 配备赛事方案策划人员不少于2名、赛题出题人员不少于2名、赛事平台运维人员不少于2名、网络运维人员不少于2名、赛事平台开发人员不少于5名、赛事裁判不少于4人，赛事专职人员不少于8人；
- c) 赛事方案策划人员策划不少于10场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赛事规划和流程安排清晰合理，内容涵盖竞赛目标、参赛对象、比赛时间、赛制赛程等，且赛制设计具有创新性并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 d) 赛事出题人员具有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网络和网络安全专业委员会认可的中级及以上难度网络和网络安全赛题出题能力，或曾在国家级网络和网络安全赛事中获得金、银、铜奖；
- e) 赛事平台运维人员参与过不少于3场500人以上的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且比赛过程中所负责赛事平台未出现超过10分钟的故障；
- f) 网络运维人员参与过不少于3场500人以上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且比赛过程中所负责赛事网络未出现超过10分钟的故障；
- g) 赛事裁判具备丰富的网络安全实践经验和技術背景，从业年限不低于5年，能够准确评判选手的表现，且未出现过被成功投诉等情况；
- h) 定期对人员进行培训，具有培训记录；
- i) 定期对人员进行考核，具有考核记录。

#### 4.5 方案执行

##### 4.5.1 一级

- a) 具备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方案策划能力，并作为主要参与方参与不少于1项省部级及以上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方案；
- b) 具备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赛题出题能力，在历次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中设计题目(实践操作题)数量累积大于等于50道；
- c) 恪守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参赛人员的个人敏感信息、参赛资料及竞赛题目等严格保密，并对选手成绩进行专业公正的评判；
- d) 具备赛中突发事件的风险管理能力，能够迅速响应并有效处理突发状况，确保赛事在短时间内恢复正常；
- e) 具备赛后评估反馈能力，对赛事全流程进行分析，输出优化方案；
- f) 通过文章、视频、报道等方式在赛前和赛后对赛事内容进行宣传，以提升赛事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

##### 4.5.2 二级

- a) 具备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方案策划能力，并作为主要参与方参与不少于3项省部级及以上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方案；
- b) 具备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赛题出题能力，在历次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中设计题目(实践操作题)数量累积大于等于100道；
- c) 应恪守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参赛人员的个人敏感信息、参赛资料及竞赛题目等严格保密，并对选手成绩进行专业公正的评判；
- d) 具备赛中突发事件的风险管理能力，能够迅速响应并有效处理突发状况，确保赛事在短时间内恢复正常；
- e) 具备赛后评估反馈能力，对赛事全流程进行分析，输出优化方案；
- f) 通过文章、视频、报道等方式在赛前和赛后对赛事内容进行宣传，以提升赛事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

## 5 评定方法

### 5.1 评定程序

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能力提供商申请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能力评定的，应向评审机构提交申报材料。评定程序如下：

- a) 申报材料应符合本文件第4章相关要求，且满足对应等级全部条件；
- b) 评审机构进行初步评定；
- c) 初审合格后，组织专家进行专家评定；
- d) 对通过专家评定的服务提供商进行公示并颁发相应等级证书，并接受持续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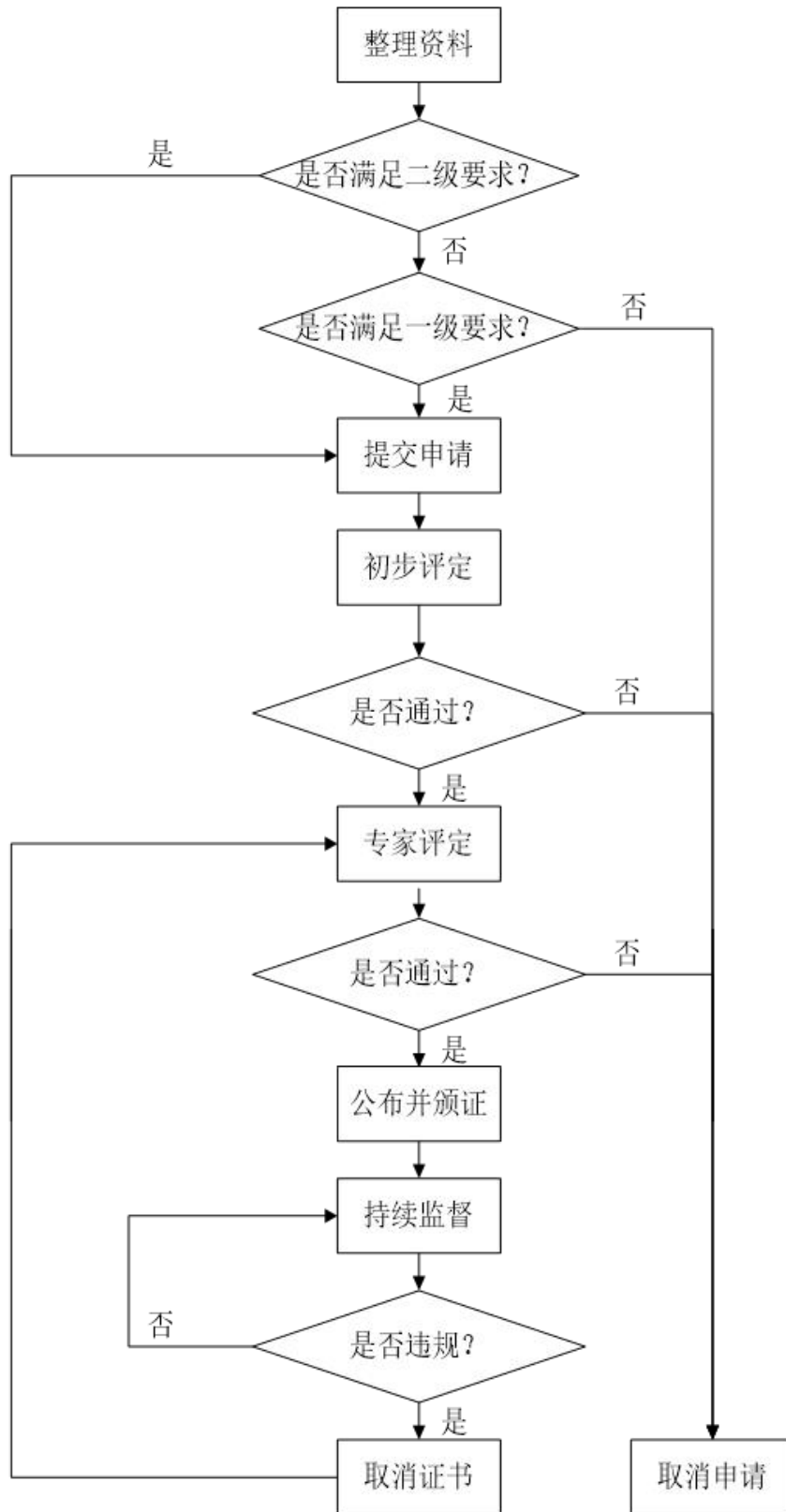


图1 评定程序

## 5.2 初步评定

通过服务提供商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初步评定。

## 5.3 专家评定

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对申请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能力评定的服务提供商采用问询、访谈、查阅资料、调查统计、实地查看等方式进行专家评定，一般不少于3位专家。

## 5.4 评定等级

评定结果分为两个等级，由低到高依次为一级、二级。评审机构经初步评定和专家评定结果确定最终等级。

## 5.5 评定结果

评定通过后，结果及监督检查情况将在评定机构官网公布，并颁发相应等级证书。

证书有效期为两年，获证单位应接受每年一次的年检。

证书到期前六个月，服务提供商可申请重新评定与换证，复审评定程序参照本文件第5.1执行。

## 5.6 年检

获证的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提供商应填写《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服务能力年度调查表》接受评审机构每年一次的年检。如本年度未举行任何网络和数据安全赛事，其资质将被取消；如发生严重事故（如赛题错误、替赛、集体作弊、网络中断或系统崩溃超过10分钟等）需提交问题分析与整改报告，情节严重者其资质将被取消。

## 参 考 文 献

- [1] GB/T 41479-2022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数据处理安全要求
  - [2] GB/T 25069-2022 信息安全技术 术语
  - [3] JGJ/T 67-2019 办公建筑设计标准
  - [4] JGJ 31-2003 体育建筑设计规范
  - [5] YD/T 4237-2023 基于公众电信网的体育赛事网络安全总体要求
-